

证券代码：400122

证券简称：域瀟 3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上海域瀟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变更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首席合伙人：陆士敏

2024年度末合伙人数：68人

2024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59人

2024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180人

2024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6,893.21万元

2024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7,281.44万元

2024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6,684.46万元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3家

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8家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H39	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CG35	制造业
CG36	制造业
CE29	制造业

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C38	制造业
I6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9,193.46万元

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32.22万元

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莱达”）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因圣莱达虚假陈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最新一案中判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圣莱达的偿付义务在40%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涉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赔偿已履行完毕。

3. 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0次。

2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何亮亮, 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晓琳, 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 孙红艳, 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本次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 审计收费28 万元, 其中年报审计收费28 万元。

上期(2024) 审计收费26万元, 其中年报审计收费26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并在综合

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员工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与公司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带强调事项段的无法表示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24号），依据《证券法》第二百一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决定禁止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根据《证券法》、《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需要聘请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故进行变更。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予以指导并审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信息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的审计服务经验，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公司变更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应的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符合《证券法》规定的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该议案均表示同意，并同意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域瀟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域瀟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域瀟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4日